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温州源飞宠物玩具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

调整公司 2022 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额度的核查意见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大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温州源飞宠物玩具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源飞宠物”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持续督导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3 号——保荐业务》《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源飞宠物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调整公司 2022 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额度事项进行了审慎核查，并发表核查意见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温州源飞宠物玩具制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280 号）文件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为 1 元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34,100,000 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3.71 元。募集资金总额 467,511,000.00 元，减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58,802,300.00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408,708,700.00 元。募集资金已于 2022 年 8 月 9 日划至公司指定账户。本次公开发行普通股股票募集资金的实收情况已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天衡验字（2022）00089 号《验资报告》验证。

本次募集资金投向经 2021 年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公开发行股票预计募集资金净额为 40,870.87 万元，计划投资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募集资金投向	总投资金额	预计使用募集资金投资	项目备案情况	环评备案/批复
----	--------	-------	------------	--------	---------

			金额		
1	年产咬胶 3,000 吨、宠物牵引用具 2,500 万条产能提升项目	17,127.26	17,127.26	平阳县发改局备案号: 2104-330326-04-01-662925	根据温州市生态环境局平阳分局出具的批复,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因不属于现行有效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 年版)》规定的需纳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管理的建设项目, 无须办理环境影响评价手续。
2	源飞宠物生产技术及智能仓储技改项目	7,402.97	7,402.97	平阳县经信局备案号: 2103-330326-07-02-388502	
3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4,769.00	4,769.00	平阳县发改局备案号: 2104-330326-04-01-662925	
4	营销运营中心建设项目	6,571.64	6,571.64	平阳县发改局备案号: 2104-330326-04-01-662925	
5	补充流动资金	5,000.00	5,000.00	-	
合计		40,870.87	40,870.87		

目前, 公司正按照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有序推进募投项目建设。鉴于募投项目建设需要一定周期, 根据募投项目的建设进度, 现阶段募集资金在短期内将出现部分闲置的情况。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 公司将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

二、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一) 基本概述

1、投资目的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 在不影响募投项目开展、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 公司将合理利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增加股东回报。

2、额度及期限

在保证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 公司拟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4 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 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3、投资产品品种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对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仅投资于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流动性好、安全性高、保本型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协定存款等），且该等现金管理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产品专用结算账户（如适用）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不用于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

4、实施方式

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实际情况办理相关事宜并签署相关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的专业金融机构、明确现金管理金额、期间、选择产品/业务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5、信息披露

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不会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

（二）投资风险及风险防控措施

1、投资风险

尽管公司选择低风险投资品种的现金管理产品，但金融市场主要受货币政策等宏观经济的影响，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

《公司章程》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办理相关现金管理业务，确保现金管理事宜的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

（2）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银行现金管理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内审部负责对本次现金管理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

督。

(4) 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 公司将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的义务。

(三) 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公司本次计划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确保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运转，亦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同时，对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现金资产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三、调整公司 2022 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额度的基本情况

2022 年 3 月 3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20,000.00 万元（包含本数）的闲置自有资金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进行现金理财管理。该事项已经 2022 年 3 月 23 日召开的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22 年 9 月 15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 2022 年度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额度的议案》，同意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资金需求及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将上述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额度由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 35,000 万元，单笔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本事项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并授权公司财务总监负责具体组织实施。

(一) 基本概述

1、投资目的：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资金需求及风险可控的前提下，调整使用公司自有资金购买保本或低风险理财产品的额度，有利于提高公司的资金使用

用效率，为公司与股东创造更大的收益。

2、资金来源：公司以自有资金作为理财产品投资的资金来源。

3、投资品种：为控制风险，公司运用自有资金投资的品种为保本或低风险理财产品。资金投向不涉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中规定的证券投资与衍生品。投资的产品必须符合：安全性较高、流动性较好、风险较低的短期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公司与提供委托理财的金融机构不得存在关联关系。

4、额度及期限：公司拟使用合计不超过人民币35,000万元的自有资金购买保本或低风险理财产品，单笔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5、投资决议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二）投资存在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1、投资风险

（1）公司拟购买的理财产品为保本或低风险理财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3）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风险。

2、针对投资风险，公司拟采取措施如下：

（1）公司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对理财产品投资事项进行决策、管理、检查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性，并定期将投资情况向董事会汇报。

（2）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对公司的影响分析

1、公司本次基于规范运作、防范风险、谨慎投资、保值增值的原则，在保证公司日常经营运作等资金需求的情况下，使用自有资金购买仅限于投资保本或低风险理财产品，能够有效控制投资风险，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

2、通过适度的理财，能够使公司获得一定投资收益，从而进一步提升公司

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四、相关审批程序及专项意见

公司已于 2022 年 9 月 15 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 2022 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额度的议案》，除尚需股东大会审议外，公司已履行了审批程序，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五、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通过开展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相关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已发表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本次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综上，保荐机构对源飞宠物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调整公司 2022 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额度的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温州源飞宠物玩具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调整公司 2022 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额度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邹万海

吕雪岩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9 月 15 日